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SZZX-202409SZ-543001001

一、招标概况

咸宁市太乙大道南片区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工程初步设计于 2024年10月01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 2024年10月28日在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B429第一开标室开标，并于 2024年10月30日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 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名次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武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报价（元）	996600.0000	989000.0000	1010000.0000
质量（如有）	合格，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符合现行国家、省级设计规范、条例要求，且必须通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有关部门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的评审。	合格，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符合现行国家、省级设计规范、条例要求，且必须通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有关部门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的评审。	合格，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符合现行国家、省级设计规范、条例要求，且必须通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有关部门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的评审。
工期（日历天、交货期、服务期）	15 日历天	15 日历天	15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如有）	袁俊嵩	柳红娜	石亚军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CS134200309	CS201300633	CS104200192

### 三、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 2024年10月30日至 2024年11月04日（北京时间）

### 四、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 五、联系方式

#### 1、招标人: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

地址:咸宁市咸宁大道 168 号

联系人:陈慧

电话:18608688195

#### 2、代理机构:湖北中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咸宁市黄畈村十六潭香缇郡1号楼2单元6层

联系人:陈娇

电话:18971619833

#### 3、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咸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咸宁市市民之家五楼（咸宁高新区园园旗鼓大道101号，旗鼓大道与金桂路交叉口）

联系人:0715-8126517

电话（传真）:0715-8126517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中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0日

